



抓收入稳增长调结构惠民生 推进经济转向高质量发展

日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幅全省第一

□记者 栗晨皓 杜辉升
通讯员 李红雁 报道

本报日照讯 1月7日，记者从日照市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获悉，2017年，日照市加快新旧动能转换，紧盯“双增双突破”任务目标，积极践行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全力以赴抓收入、稳增长、调结构、惠民生，推进经济转向高质量发展，财政收支迈上新台阶。

根据日照市财政局的最新数据，2017年日照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呈现出收入增幅保持高位增长态势、收入质量持续稳中向好、主体税种拉动作用进一步增强等特点。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41.33亿元，同口径增长12.3%，增幅居全省第1位。其中，税收比重81.6%，居全省第1位。增幅高体现出日照经济正在持续快速发展，质量好则反映在财政收入上的绝对大部分来自于市场主体的经营活动，体现出日照经济增强的活力和竞争力。

财政收入的快速、高质量增长，为日照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充沛的财力。去年以来，日照市财税部门密切配合，确保了财政收入“颗粒归仓”。各区县严格落实税收属地管理责任，确保收入稳定增长。增值税主要借助钢铁、石化、制糖等行业实现增长。日钢集团对促进地方增收贡献显著。企业所得税主要借助钢铁、港口运输及市政设施管理等行业部分企业经济效益好转。

日照市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撬动和支撑保障作用，推动全市经济社会持续稳定健康发展。2017年日照市财政运行呈现出新特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幅和质量始终保持全省前列，民生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80.6%，高于全省平均水平1.6个百分点；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撑保障能力显著提升，通过大力推进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加大对上争取、政策性融资、发行政府债券、基金运作以及政府购买服务等工作力度，有力保障了重大

工程和重点项目建设；财政规范化管理水平显著提升，坚持问题导向，补齐财政资金、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短板；强化财政监督管理，严肃财经纪律；全面落实财税改革任务，建立起完整的政府预算体系。

同时，推进财政管理改革，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财政管理体制，充分发挥财政在优化资源配置、提供公共服务等方面的职能。强化财政政策引导，把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作为“牛鼻子”。深入推进“突破园区、聚力招引”，紧盯“双增双突破”任务目标，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助力经济转型升级，出台扶持“四新”政策措施，培育发展新动能。着力打造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强化财政资金保障，支持重大工程重点项目建设。规范政府融资行为，抢抓政策性融资机遇，努力拓宽渠道，多方筹集资金，为重大工程和项目提供资金保障。进一步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持续增加民生投入，让

经济发展成果更多惠及全市人民。完善财政管理制度，提高财政部门当家理财水平。坚持问题导向，以省委巡视、市委两轮巡察发现的问题为切入点，针对财政资金管理、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方面的短板和缺失，扎紧制度“笼子”，强化财政监管，整饬财经纪律。完善制度设计，管好“钱袋子”和政府“家底”。

2017年，日照财政支出完成232.28亿元，增长13.3%。其中，民生支出达187.22亿元，增长13.7%。全年统筹整合18项涉农资金4.98亿元支持脱贫攻坚，带动1.58万人脱贫；投入财政资金3.58亿元支持林水会战，完成造林绿化15.6万亩；筹集资金1.43亿元推动大气污染治理，打响“蓝天保卫战”；安排资金5437万元全面落实“河长制”，改善城市水体质量；支出28.07亿元支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8.45亿元促进教育均衡发展，让经济发展成果更多惠及全市人民。

日照市监察委员会挂牌

□记者 丁兆霞 报道

本报日照讯 1月12日，日照市监察委员会正式挂牌成立，标志着日照市国家监察体制改革试点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果。

深化国家监察体制改革工作是事关全局的重大政治体制改革。自改革试点工作启动以来，日照市委高度重视，将其作为贯彻落实十九大精神的重要举措，主动承担起深化国家监察体制改革试点工作的主体责任，成立日照市深化国家监察体制改革试点工作小组；日照市纪委切实履行专责，制订工作任务清单，倒排工期，精心“施工”，推动改革试点工作蹄疾步稳、有序推进。目前，各区县深化国家监察体制改革试点工作也正在紧张有序推进，1月底前各县区将全部完成监察委员会组建挂牌工作。

当天，日照市监察委员会对此前实施“两规”措施的日照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原党委书记、主任李太华立案并采取留置措施，继续对其涉嫌严重违纪违法问题进行调查。此案系日照市监察委员会成立后，首次采取留置措施的案件，标志着日照市新的反腐败体制机制已经形成，国家公职人员监察全覆盖正式开启。

日照货物周转量增幅位居全省前列

□记者 栗晨皓 报道

本报日照讯 1月11日，记者从日照市交通运输局获悉，2017年日照市实现货运量8581万吨，货物周转量1798892万吨公里，同比分别增长12.88%和9.67%，货物周转量增幅位居全省前列。

同时，日照市加快货运转型升级，积极推进日照港集团无车承运人试点工作。依托“舟道网”建设完成无车承运系统平台，并与交通运输部无车承运运行监测平台对接并上传数据，完善了车辆管理、物流管理、监控平台和派车管理电子系统，共向无车承运运行监测平台上传运单22032单、货运量52.5万余吨，运单数全省排名第三，运量数全国排名第20位。

去年以来，日照市交通运输局紧紧围绕走在前列的目标，制定出台《加快交通物流业发展实施意见》，优化行政审批程序，提升服务效能，支持交通物流企业创新发展先进运输方式和推进物流园区建设，道路货运业实现了快速发展。对申请从事普通货运经营的企业实行“先许可后查验”的许可办法，对申报材料合格的企业予以即时办理，全年共新许可货运企业97家，新购置货运车辆3484辆，投入资金7.7亿元，同比分别增长32.6%和131.2%。

一成果获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

□记者 栗晨皓 通讯员 宋自强 报道

本报日照讯 在1月8日召开的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大会上，五征集团有限公司与青岛农业大学等单位合作完成的“花生机械化播种与收获关键技术及装备”成果荣获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

该项目针对花生播种与收获机械化技术瓶颈，根据我国花生主产区的农艺要求，通过参与单位的协同攻关，发明了基于花生物理性状的自重播种与适于直立生长花生的切切破土、拉折摘分收获机械作业方法。

50元话费等您来拿

“美在日照”随手拍活动征稿

从你的视角发现美丽瞬间，用你的镜头记录正能量，把感动你我的美好时刻一一定格。为展示日照环境之美、发展之美、文明之美、和谐之美，1月13日起，新锐大众日照频道将开展“美在日照”随手拍活动，欢迎市民、网民及广大摄影爱好者踊跃参加。

参赛者可拍摄发生在日照市的各种让你心动的美丽瞬间，一花一草、一人一物皆可入画。以文字说明（200字以内、题目自拟、注明时间、地点）+图片（每张大小10M以内）的方式发送到QQ1687316338（美在日照）投稿。同时请参赛者把姓名、联系地址、手机号码发送至QQ，以便发放奖金。

新锐大众日照频道将对来稿择优刊发，每周将评出优秀奖2到3名；奖金50元每名，优秀奖奖金以手机话费的方式支付。征稿细则详见新锐大众（扫描下方二维码）日照频道。



扫描二维码，在网页中打开并下载，轻松安装新锐大众客户端

□ 责任编辑 李强

电话：0531-85193550

审判质效稳步提升

□记者 栗晨皓 报道

本报日照讯 1月9日，在日照市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高益民、日照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韩敏分别向大会作出工作报告。

据介绍，2017年，日照全市法院共受理各类案件49983件，办结46344件，同比分别上升7%和4.7%，案件办结率99%。员额法官人均办案211件，其中中院受理各类案件4904件，办结4573件，收结案数量均创历史新高，审判质效稳步提升。日照市法院系统共有45个集体，126名个人受到市级以上表彰，五莲县法院被表彰为“全国优秀法院”，岚山区法院被表彰为“集体一等功”，莒县法院执行局被表彰为“全国法院先进集体”，东港区法院石臼法庭连续12年保持“全国青年文明号”。

去年以来，日照市法院系统紧紧围绕走在前列的目标，制定出台《加快交通物流业发展实施意见》，优化行政审批程序，提升服务效能，支持交通物流企业创新发展先进运输方式和推进物流园区建设，道路货运业实现了快速发展。对申请从事普通货运经营的企业实行“先许可后查验”的许可办法，对申报材料合格的企业予以即时办理，全年共新许可货运企业97家，新购置货运车辆3484辆，投入资金7.7亿元，同比分别增长32.6%和131.2%。

同时，严格落实立案登记制度，推行网上立案，当事人足不出户即可完成立案手续。设置诉讼辅导员，为群众及时提供咨询、立案、调解、和解、法律援助等便民服务。完善诉调对接机制，形成“多方参与、源头化解、分层递进”的多元解纷模式。大力推行繁简分流工作机制改革，做到“简出效率、繁出精品”，充分运用调解、和解、速裁、小额诉讼等简易纠纷解决方式审结案件1.98万件。

去年日照市检察机关不断深化平安日照建设，着力维护社会稳定。共批准逮捕各类刑事犯罪嫌疑人796人，提起公诉1766人。加大惩治职务犯罪力度，依法查办了一批有影响、有震动的案件，立案侦查各类职务犯罪80人。

日照市检察机关充分发挥惩治、监督、保护等职能，以争先追赶为目标，以规范司法为

抓手，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责，大力加强队伍建设，各项检察工作实现新突破。在行政检察监督、未成年人法制教育、不起诉裁量、检察建议改革试点、虚假诉讼监督等方面的创新做法在全国、全省会议上介绍或推广。涌现出一批“全国文明单位”“全国青少年普法教育先进单位”“全国文明接待室”等先进集体。

日照市检察机关全面加强检查监督，去年共监督有关部门移送环境领域犯罪案件31件，

司法监督不断强化

批捕17人，起诉32人；监督侦查机关立案后判处有期徒刑以上刑罚21人，纠正漏捕、漏诉81人；对认为确有错误的判决裁定，提出刑事、民事抗诉29件；对不服法院正确裁判的113件申诉案件做好服判息诉工作。加强民事行政检察监督，共受理审查各类民事行政监督案件422件，办理执行监督、审判程序违法监督和行政法执法检查等案件206件，同比分别增长204%和178%。切实维护民生民利，向22名确有困难的

刑事被害人或近亲属提供司法援助40万元，通过支持起诉帮助73名农民工追回欠薪61万元。

同时，加强未成年人双向保护，依法宽缓处理40人。打造了“东检心禾工作室”“七彩桥工作室”等一系列未成年人检查服务品牌，对涉案未成年人进行心理疏导。加强青少年犯罪预防工作，依托日照市科技学校建成青少年法制教育基地，现已接待中小小学生2万余名。



□记者 罗从忠 报道

2017年12月28日，日照市团员青年学习党的十九大精神知识竞赛决赛举行，预赛中脱颖而出的8支代表队展开较量。本次比赛以“不忘初心跟党走 牢记使命勇担当”为主题，以十九大精神知识及全市政策方针为主要内容，分为个人必答、抢答、集体必答和风险答题四个环节。经过现场角逐，东港区代表队获得一等奖。

投资项目实行“容缺受理+并联审批”

去年材料清单和市级行政审批事项容缺率分别为53.3%和51.1%

□记者 丁兆霞 报道

本报日照讯 记者从日照市政府新闻办2017年12月25日召开的新闻发布会上获悉，去年以来，日照市政务服务中心管理办公室以推行容缺受理为突破口，按照“容缺受理、补缺发证、双向承诺、弹性流程”的原则，允许一边补充材料、一边受理审核，打破原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后再受理的传统审批模式，通过社会信用体系保障审批领域“容缺”弹性化审批服务新模式，最终向社会公布投资项目模块化“容缺受理+并联审批”容缺材料清单和市级行政审批事项容缺材料清单“双清单”，容缺率分别为53.3%和51.1%，达到全省先进水平。

为满足群众需求、服务企业，2016年日照市政府名义印发《日照市投资建设项目模块化并联审批流程试行方案》，通过整合审批流程、推行并联审批，将投资建设项目审批流程整合为项目立项、用地审批、规划施工、竣工验收备案等4个阶段，办理时限由原来的305个工作日压减至28个工作日，在全省走在前列。

为了让项目审批增效“1+1”大于2，日照市政府聚力服务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2017年9月20日印发了《投资项目容缺受理审查和优化并联审批流程工作方案》，以简化项目审批为抓手，以服务企业项目为主线，以专人代办为纽带，推进投资项目审批“大容缺、大并联、大代办”服务工作改革创新，推动容缺受理、并联审批、专人代办改革创新由物理整合到相互融合融合，彻底打通了重点项目审批绿色通道。

为使改革从“设计”走向“施工”，将“容缺受理+并联审批”落到实处，日照市相继出台了《日照市投资项目“1+3”预审试行办法》《日照市重点项目审批专人代办办法（试行）》《日照市行政审批事项容缺材料清单》《关于公布日照市市级行政审批事项容缺材料清单》的通知》等系列配套文件，充实完善“容缺受理+并联审批”制度措施链条，让制度的盘子更充实、改革的底盘更扎实、社会的获得感更真实。

具体施行中，建立项目“容缺受理审查”机制，日照市政务服务中心管理办公室牵头编

制《投资建设项目模块化“容缺受理+并联审批”容缺材料清单》，清单包含15大类审批事项，申请要件共150项，可容缺要件80项，容缺率为53.3%。通常情况下，容缺的材料主要包括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报告；申请人有关身份证明（如营业执照）、资信证明、资质或资格类文件证明；申请人法人、具体承办人等工作人员的身份类证明；申请人应当提交的复印件或者已经提供复印件要求验证的原件等8大类。

同时，优化投资项目并联审批流程，提出了“容缺受理审查”“多评合一”等30余条具体措施，进一步优化并联审批流程，其中规划施工图、建筑施工图技术审查时限压缩1个工作日，消防设计审核和备案抽查时限压缩10个工作日，项目审批控制在28个工作日。确保5个工作日完成审批（大型工程7个工作日）、35个工作日完成评估、40个工作日完成施工许可，比省里分别为压缩2、5、5个工作日。

日照还设立市重点项目推进服务机构，负责对市委市政府确定的重点项目实行专人代办，提供“保姆式”服务，打通重点项目审批绿色通道。各部门单位整合本系统所有窗口审

批服务事项，为重点项目提供“全能柜员”办理服务。各区县建立健全代办员制度，设立代办服务机构，配备专职项目代办员，实现市区县一体化审批。

据日照市政务服务中心管理办公室副主任杨蔚介绍，实施“容缺受理+并联审批”，实现了日照市投资项目审批的五个转变：改变了材料齐全才能进入审批流程的传统模式，明确了可容缺材料清单，让项目审批“缺件”也能受理；改变了投资建设进入审批后中途“落不下”的现状，通过“1+3”预审提前介入，各有关部门做好冲突检测，让项目审批服务无缝衔接；改变了政府投资项目立项环评和企业投资项目立项节能审查、环评前置的工作方式，由前置条件转为施工许可前置；改变了招引重点项目由单方直接办理审批的模式，为每个重点项目指定代办员全程跟踪服务，督促承办单位限时办结，保障重点项目招得来、审批快、落得下；改变了项目开工申报前必须完成绿化设施配套审查、消防设计审核的原有做法，在项目单位做出书面承诺的前提下，允许申请施工许可。